

國立台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專刊
第 九 種

中國民間傳統教學之研究

第五年度中國民間傳統技藝與藝能研究

尹 建 中

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人類學系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八月出版

序

尹建中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院人類學系，自從民國六十九年二月起至民國七十六年八月止，七年半當中，先後接受教育部與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之委託，從事有關中國民間技藝與藝能之調查研究。最早在民國六十九年二月至五月，本系接受教育部之委託，從事我國民間技藝之預備調查（筆者稱為第零期調查）。從民國六十九年十月起至七十年六月底止是為第一年度調查研究；接着從民國七十年九月起至七十二年十月止，教育部連續支援第二年度與第三年度之計劃。第四年度之研究計畫，改由文化建設委員會支持，是從民國七十四年六月起至七十五年六月截止。本次教育部委託本系從事「中國民間傳統技藝與藝能教學研究計畫」是為第五年度的研究工作。

民國六十九年二月至五月之預備調查，以及第一、二、三年度之調查研究重點，在於發掘相關技藝與藝能人材。第四年度之重點則為各別項目之研究。根據預備調查與前三年度及第四年度之調查研究成果，教育部舉辦了第一屆（74.12.25）與第二屆（75.11.12）薪傳獎。第一屆薪傳獎有十個團體以及廿二位技藝與藝能人材獲獎；第二屆薪傳獎，則有六個團體及十六位技優人材獲獎。這些獲獎的十六個團體以及卅八位個人，完全是窮半生或畢生歲月，默默耕耘，努力傳承發揚我國之民間技藝與藝能，而應有之殊榮。教育部透過頒獎實況轉播，頒發薪傳獎等活動，確能在肯定他們的成就方面，給獲獎者至高榮譽與鼓勵方面，甚至在社教活動方面均有其意義與效果。然而若從教育教學的立場而言，對於喚起社會大眾之注意、學習而言，甚至對更新、提升固有之文化而言，其效果却不彰顯。

爲了擴大落實薪傳獎的成效，爲了保存、發揚、提升、推廣、創新我國民間傳統技藝與藝能，爲了使大家對自己固有技藝與藝能從有興趣去瞭解，去研究，去提升，甚至創新，進而使得中華文化能保存與發揚，能創新

與融合其他文化，最後能使中華文化生生不息，能與其他文化並駕齊驅，唯有從教育入手。

自從民國建立以來，各級學校之學制模仿歐美，甚至體育、美術等課程，學校運動會無不模仿歐美。在臺灣這廿五年來，電視興起，橫掃一切民間遊藝活動。電視興起是科學的產物，是中性的，問題是其所放映內容，是屬於媒介外來文化？抑或在發揚自己的文化傳統？要知道學校教育忽略傳統之瞭解，大眾傳播媒體不重視傳統，而只片斷地介紹一些外來文化，將會使得我國文化傳承出現問題。俗話說「有傳統乃有創新，有創新乃成傳統」這便說明了一個文化傳統對一個國家未來發展的重要性。既使當今強國都注意其傳統的傳遞，這由他們大學通識課程的安排，便可見其走向，不止知己更貴在知彼。而我們又如何呢？

在第五年度的研究中，與具他四個年度不同之處，便是將我國民間傳統技藝與藝能之指涉範圍擴大，與傳統民間組織，如宗親會、同鄉會、神明會合併而稱之為民間傳統。除此之外更將中國文化，區分為三部份即核心文化部份為歷史傳統（Historical Tradition），外環為民間傳統，環繞於民間傳統之外者為風尚文化。有關此一部份可參閱列於附錄中。由筆者撰寫之「民間傳統的傳遞與發揚」以及「民間傳統在變遷社會中之角色」，兩文均刊於本研究中。

總之在本研究中，強調本年度工作目標，徵詢各級學校對推行民間傳統教學之態度與可行性。各級學校在推動此項教學自有不同的方式。假定主管教育當局，要推動這種教學，希望能採實驗、漸進之原則。

目 錄

序.....	I
目錄.....	II
壹、研究方法概述.....尹建中.....	1
一、前言.....	1
二、問卷設計.....	1
三、如何抽取樣本.....	3
四、結語.....	4
貳、民間傳統的傳遞與發揚.....尹建中.....	6
一、前言.....	6
二、什麼是民間傳統.....	8
三、民間傳統與歷史傳統.....	14
四、文化變遷與民間傳統文化.....	14
五、為何要傳遞發揚民間傳統.....	17
六、傳遞發揚民間傳統的途徑.....	20
七、結語.....	22
叁、教育在推動中國民間傳統技藝與藝能工作上所扮演的角色.....	
.....崔伊蘭.....	26
一、前言.....	26
二、文化與教育.....	27
三、教育在常民文化的保存與創新中所扮演的角色.....	28
四、對國小及國中的具體教學建議.....	30
五、結論.....	32
肆、民間傳統教學問卷結果分析 — 校長及教師部份.....尹建中.....	34
一、前言.....	34
二、將民間技藝與藝能納入學校教育之態度.....	35
三、推動民間技藝與藝能教學之困難處.....	36
四、校內課外活動與社教單位之聯繫.....	37

五、推廣民間技藝與藝能教學建議.....	38
六、結語.....	39
伍、民間傳統教學問卷結果分析——教務主任及學生部份	
.....康敏平.....	59
一、前言.....	59
二、有關民間傳統之人才與設備現況.....	60
三、學生對民間傳統之興趣.....	62
四、結論與建議事項.....	64
陸、如何在師範學校推廣民間傳統之教學康敏平.....	73
一、前言.....	73
二、訪談內容整理.....	74
三、結論與建議事項.....	83
柒、推廣民間技藝與藝能教學建議尹建中、崔伊蘭、康敏平.....	85
捌、附錄	87
一、問卷內容及百分比.....	88
二、基本統計表格.....	119
三、開放式問題答案與學校建議事項.....	133
四、如何將薪傳獎落實於教育.....尹建中.....	150
五、民間傳統在變遷社會中的角色.....尹建中.....	161

壹、研究方法概述

尹建中

一、前言

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自民國六十九年暑期開始，正式接受教育部委託，從事我國民間技藝與藝能的調查與研究。過去本系接受委託之研究偏重資料蒐集、人材建檔、錄影帶製作。研究範圍為全中國之民間技藝，與臺灣省之地方戲曲。除出版六種研究報告外，更鼓勵同學以調查資料撰寫碩士論文。完全以調查資料寫作的論文有三篇。

本年度（也就第五年度）之調查，係接受教育部委託從事有關實施「中國民間傳統技藝與藝能」之教學於各級學校之調查研究計劃。由於經費之限制，無法進行過去四個年度的研究方法——即人類學之田野研究法；而改採與民國六十九年二月至五月第零期之社會學式的問卷法來蒐集資料。

最後依據問卷的回收資料，以及配合師專改師院，本年仍採小部份之人類學田野工作方式，親赴台南、新竹、台北地區四校進行面對面討論。本項資料蒐集由研究助理康敏平小姐，在整理完問卷後於民國七十六年六月間實施。有關這種人類學式的深度訪談資料由康小姐執筆撰寫，並列於研究報告中。

由於臺灣省內寺廟有 10733 座，站在社會教育之立場，我們也郵寄問卷給 902 間寺廟，可是回收率太低僅收回 64 座寺廟的資料。凡是寄回者，多數表示願意將寺廟當成社區文化中心，舉辦民俗活動，由於本研究着重在學校教學，故在本報告，不予討論。將來專文予以討論，並說明資料蒐集經費由教育部支持。

二、問卷設計

本年度問卷設計共有五類，問卷總名稱為臺澎金馬地區各級學校推廣

中國民間傳統技藝與藝能調查問卷；其中又分校長填答用、教務主任或教務長填答用、教員填答用、與學生填答用等四類是由各級學校來填答的。第五類則是給寺廟之住持來填答的。五種問卷均附在附錄中，以供查考。

在校長與教員填答的問卷，內容一致。包括基本個人資料（共八題），以及其他四個大題。第一大題又分四個子題。第一個子題為「您個人最喜歡的民間技藝與藝能，有那些？」。第二個則為「如果將民間技藝與藝能，加入學校既有課中（如美勞、體育、音樂、大學通識教育……），您會選擇下列那些項目？」第三個子題則問「您覺得那些民間技藝與藝能較具推廣價值？」最後一個子題是「您認為那些民間技藝與藝能，最適合在貴校推行？」在上述四個子題內，又按我們與政大所研究的項目區分為六項。分別為(1)傳統工藝類，(2)地方戲曲類，(3)民間繪畫類，(4)說唱及民間音樂類，(5)民族舞蹈類，以及(6)民俗特技體育類。換言之在第一大題內共要填答24題，可以複選一些個人喜愛的項目。

在第二大題中包括六個子題，主要是要蒐集對於將相關民間技藝與藝能加入課程中、課外活動中、以及展開有關鄉土調查之態度。第三大題的主要目的是要探求「如果以貴校作為民間技藝與藝能的實驗學校，你對下列作法是否贊成共分11個子題。由於在第十一個子題中又分6個更小的題目，故本題共有16題。最後一個大題問有關「社區文化中心及參與民俗文化建設」的意見，共有七個小題。這兩份問卷共有問題61個，長度適中。

在教務主任填答之問卷，主要在探求一些實際的問題。包括個人資料、學校設備、現有民間技藝人材之教師概況，以及開課之相關問題。

學生填答的問卷，大體與老師所答的類似，獨缺校長與教員問卷中之第三及第四大題，以及將第二大題略加以改變，探求學生瞭解與知道民間技藝與藝能的管道以及學生是否願將類似課加入既有課程之態度。學生問卷之第三大題僅限由大專同學回答。共分三個子題探索大學生，對於將民間技藝與藝能溶入通識教育中之態度，以及課程該如何開授，課程該如何設計的問題。

其他有關寺廟的問卷，敬請參閱附錄，而不作解釋。在問卷設計時，調查除討論多次，最後又與政大協商，希望兩校之問卷調果結果能夠達成

互補的功能。問卷在郵寄各校之前，先選取若干學校進行試測。由師範大學、建國中學、中山女中、台北工專、忠孝國中及師範專科附小等六所學校之校長、教務主任、教員和學生以及台大人類學系大一、大二和研究生預先作答，再依照問卷回來的結果來修改題目，刪去容易產生誤解、定義不夠明確的題目，並更改若干問題型態以利受試者作答，經過嚴謹的考慮後將問卷定稿，再郵寄到各級學校。

三、如何抽取樣本

依據教育部所提供之學校資料，全國有大學37所（包括師院在內，八所師專尚未改制為師院，列專科學校級）；專科77所；高中、高職共有221所；國中有655所（私立不包括在內）；小學共有2428所。在全部學校總數中臺大與政大先以取樣本數500作營基準，以500作為定額，與總數取得一各級學校之配額。分別在大學中取6所學校，專科取12所，高中（職）取32所，國中取95所，小學則取355所。果真按這種比例來抽樣，大學與專科數量太少，對於在大專校將有關民間傳統課程溶入通識教育之意見基礎太弱。遂決定在大學除軍校一所外，其餘全抽，專科則將師專全抽，其餘則依地區及學校性質來抽樣，最後共抽668所學校。

通常抽樣應以抽樣間隔、地區分配、學校性質來抽取樣本。由於我們要強調大專院校之課程設計，所以抽樣作了重大調整。又由於考慮到專科多為工業專科學校，對人文課程，缺少興趣增加抽樣數額特別高（從12所調到42所，增加率為近30%）。最後發現問卷回收率果然為各級學校中之最低的，僅有39%；而師專（八所）則全數收回。這種現象說明了工業專科學校，認為這類人文性、文化性課程與訓練，對於馬上進入生產線的人而言，沒有什麼關係。果真無關嗎？（註一）

以下就本研究抽樣之各級學校總數（ N ）以及樣本數（ n ）以及 n 佔 N 之百分比；問卷回收率作一表列說明，以便讀者參考。其中大學、專科、高中高職這三級學校，在問卷截止回收時，回收率不高，曾發函催收，國中、國小級係屬自然回收。經過催收函之催促後，共收到32份。

	總數 N	抽樣數 n	樣本 母體%	回收數	回收率	自然 回收率	備 註
人 學	37	29	78.3 %	19	65.5 %	24 %	包括師院
專 科	77	42	54.5 %	30	39 %	45 %	包括八所師專
高中高職	221	55	24.9 %	40	73 %	56 %	
國 中	655	140	21.3 %	91	65 %	(未發 催收函)	私立不包括
小 學	2428	402	16.5 %	261	65 %		苗栗資料全缺
各級學校 合 計	3418	668	19.5 %	441	65 %		

其中大學佔12份，專科11份，高中高職9份，分別佔總回收之63%（大學），37%（專科），23%（高中高職）

此四種問卷中開放式問題作答情形良好，除少部份（約百分之二左右）的人未填答，其餘皆敘述完整，由此可證明受測者填答問卷的態度是很詳實，而非浮泛地敷衍了事，這不僅可看出此四種問卷的可信度高之外，還可反映出大家對維護中國傳統文化的關心程度。

四、結 語

本年度之研究，採社會調查（Social Survey）式之問卷法與人類學深度訪談法，交互並用。除此之外配合一些文獻資料之蒐集與分析，而完成的。問卷之回收率按上表可區分為兩類。第一類是總回收率，其中包括向大學、專科、高中高職發函催收。第二類則為自然回收率，在這類中大學為24%，專科為42%，高中高職則為56%。依筆者的看法是低了一點，還已相當不錯，提出供讀者參考。

註 釋

注一：筆者針對此問題，曾在七十四年七月卅日民生報民生論壇發表「理工科需不需要人文知識？」一文，謹載於后：

「以訓練工程師而言，史丹福之教育規劃是為其一生，而非僅為頭幾年之工作而已。」此乃該校工學院院長威廉，凱斯在任

史大教席四十四年，出任院長十二年，去年赴倫敦休假半年後，對工科教學提出之見解。目前他又返校任教，同時繼續他一年半來對工科教學改革而努力。

凱斯院長認為目前史大工學院大學部，要修畢一八〇學分始能畢業（其中一七七學分為規定本科學分），甚不滿意。各系強調本科教學部分原因是加強學生本科知識；然而大部份原因竟乃因應短視工業界之真正需要。如此只能訓練一批從事專業服務之工匠而已。將來不僅忽略基本科學研究，更忽略了做人的道理。他說『繁重之本科訓練，最後仍會嫌不足。我希望見到我們的畢業生被教育陶冶成為「人」，而非僅僅被訓練成「工程師」而已。』又說「從長遠觀點來看，本科訓練應從碩士班開始。」這與先師陳紹馨教授廿三年前說「現代化教育是向兩頭延伸的。」有不謀而合之處。

凱斯心目中理想工科大學部的訓練，只須修九十本科學分，其中涵蓋工學、數學與其他「硬體」科學；另外九十學分讓學生修習古典人文學，換言之，要去文學院修課。而這種文科訓練要特別加強，不是東嗅西舐之膚淺訓練而已。學分修滿授與「工程科學」學士學位。他更提出警告史大也好，美國也好若不改革工學教育，目前只能訓練出一批「藍領專業人」而已。卅年後不但發現喪失教育目的，更會失去科學領導地位。不知我國負責及主管教育人士，以為然否？！

貳、民間傳統的傳遞與發揚

尹建中

一、前言

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人類學系，從民國六十九年二月起至五月底為止，曾與其他六個學術單位、藝術團體接受教育部委託，依照行政院於民國六十八年二月六日所頒佈之「加強文化及育樂活動方案」（行政院臺(68)教字第—〇三九號函）中之第十一項之項目，對傳統技術和傳統藝能之現況進行調查研究；並提出初步報告。筆者對這項研究稱之為第零期研究計劃。同年九月教育部正式委託臺灣大學、政治大學正式從事「我國傳統民間技藝與藝能之調查研究」，為期一年，是為第一年研究計劃。第二與第三年度計劃接續進行。

前三期計劃主要在普查本省之地方戲曲是為藝能部份，並對全國（包括金門、馬祖）之技藝加以調查，蒐集各項人材個人資料，興衰狀況等資料。除教育部所要求之項目外，筆者更鼓勵同學以調查之材料，撰寫相關碩士論文。筆者依據前述第零期之研究成果，確立將來之基本研究觀念。在研究民間技藝這種物質文化時，強調它與社會結構、價值觀念、風俗習慣、文化理念等非物質文化的關係。易言之，探討重點不僅注意表型藝術層次之研究，更重視這些民間技藝所蘊涵之文化理念。在民間藝能方面，不僅重視劇本及故事之分析，更期望從其中找出、抽離它與中國歷史傳統之關聯，進而分析文化變遷的過程，以及不同地區之變異性表現。雖然不易達成上述之目的，畢竟這是一項具有學術意義的工作目標。希望藉此項研究，對我國民間技藝與藝能，作一整體的分析；同時將探討層次，由直接觀察之表型藝術分析，提升至有關文化理念、價值觀念等一些抽象非物質文化的分析。

第四年度計劃於民國七十四年六月起至七十五年六月止，爲期十三個月，改由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支持完成。第四年度的調查研究計劃之重點，是着重一些項目之深度訪查與錄影帶之製作，與前三個年度以及第零期之計劃最大不同處爲廣度減少，深度增加。（註一）

本期之調查研究計劃，是爲第五年度的，自民國七十五年十月起至七十六年七月底止，爲期十個月，改由教育部支持，計劃名稱爲中國民間傳統技藝與藝能教學研究計劃。研究重點強調——傳遞與教學。如何適當地在我國各級學校之教學中，注入傳統民間技藝與藝能相關的課程及課外活動。藉著課內及課外活動讓學生接觸傳統民藝，或民間傳統文化，以收保存、發揚、推廣、創新之效果。這是由教育部與臺大等負責研究的單位，希望將我國傳統民間技藝與藝能之研究成果落實到教學上；更希望將第一屆薪傳獎（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廿五日舉行），第二屆薪傳獎（民國七十五年十一月十二日舉行）之成果予以保存、發揚普及。特別是如何將兩屆獲得薪傳獎之技藝與藝能人材之所長，獲得適當之發揮，基於此項考慮始有第五年度之研究計劃。

筆者從民國六十九年二月起負責中國傳統民間技藝與藝能之調查與研究，深深感覺到民間技藝與藝能所代表的並非僅有表面質樸的藝術，更蘊涵了中國人對所生存的空間，所處的時代，以及所承續的歷史傳統三者交互影響，相互輝映，而表現之生活方式，價值觀念、信仰體系的既具體又富象徵意義的表現。換言之、傳統民間技藝與藝能是廣大中國民間的生活方式，不但是中國文化的基礎，而且由於涵蓋面廣，既可從其中瞭解歷史傳統，又可從其中認識文化變遷的過程。事實上傳統民間技藝與藝能是我們早期着手研究運行於民間的藝術與生活，在人類學上，由於受到美國人類學家芮德菲爾德（R. Redfield）之影響，在國內亦以常民文化（Folk Culture）稱之。筆者這些年負責調查我國傳統民間技藝與藝能的經驗、來審視有關常民文化一辭時，發覺當時芮氏提出之概念，不切合我國文化融合與變遷之實際狀況（不切合之處下節詳述。）；似乎有更改名稱的必要，因為我們毋須削足適履以適合一些名詞，而那些名詞之出現自有其歷史文化發展的過程。目前筆者主張以民間傳統（英文暫譯爲Folk

Tradition) 取代。(註二)

本文之題目爲：民間傳統的傳遞與發揚；主要目的便是要說明民間傳統之承續在文化變遷中之重要性，以及如何作有效之傳遞與發揚。第五年度的調查與研究便是本此目標而執行。本文之章節安排是這樣的，除前言外，還包括什麼是民間傳統，民間傳統的傳遞發揚的重要性，若干可行的途徑與結語。

二、什麼是民間傳統

筆者在民國六十九年開始從事我國傳統民間技藝與藝能之調查與研究時，主要是發掘並抽離中國民間傳統中所蘊涵之文化理念與基調。在調查隊中亦有人對民間技藝與藝能之研究強調藝術的層面。整個調查隊之工作目標希望整理出一套有關中國民間傳統的體系，進而建立其與中國主要歷史傳統的關係。

什麼是民間傳統呢？所謂民間傳統，係指某一地域或地區一群人之日常生活方式。這種日常生活方式，與歲時祭儀，生命循環均有密切關聯。依筆者初步見解，它包括了至少有十一種不同因素而形成。這十一種因素，又因時間、地區、文化過程的不同而突顯或削弱某種不同的因素。它們分別是：

- (1)初級制度（如家、兒童養育方式。）
- (2)次級制度（由初級制度衍生之信仰體系、神話、宗教。）
- (3)價值體系。
- (4)社會結構與社會組織。
- (5)社會互動與行爲模式。
- (6)環境（包括自然環境與人爲環境。）
- (7)土生之發明。
- (8)生計與經濟活動。
- (9)歷史傳統或主傳統之地區變異形式。
- (10)外來文化因素的影響。
- (11)時間等因素（註三）。

最後所列舉之時間因素，說明了文化是會變遷的；也就是說明了不同時代，會表現出不同相貌的民間傳統。易言之時間因素也指出、任何一個社會的文化，均有其適應其自然與人為環境，以及適應外來文化因素的特有歷史過程。例如，筆者在孩提時在大陸之南京、上海、西安看過捏麵人的，在中、小學時代在台北也見過此種手工藝，所捏之人均為家喻戶曉之歷史人物或西遊記之人物。然而在我們從事調查時，捏麵人師傅卻又捏出美國華德狄斯耐式的卡通人物造型，甚至還有人捏粉紅豹。這種現象說明了，電視興起，電視台為了利潤等關係，播放美國卡通以減少成本支出，相信讀者不難想像出其他發生在我們四週的明顯例證來。以上所述是舉出屬於民間技藝因時間不同，而有所變遷。在民間藝能方面亦類似的例證，例如黃氏家族之電視布袋戲，便運用一些西洋樂曲作為配樂。

民間技藝與藝能，固然為民間傳統之一部份，然而一些民間傳統性的社會組織，例如宗親組織、同鄉組織、寺廟組織（神明會）、民間互助性合會組織等，由於受到傳統古典小說如三國演義、水滸傳之影響，而有一些因興趣或利益相合有的一些秘密性組織，亦為民間傳統的一部份。在這一方面，我國近些年來受到西方民間組織的影響，亦有類似性質的組織或會社的成立，如獅子會、扶輪社、崇她社等。

由前述，我們可以理解到民間傳統涵蓋面相當廣闊；而且在歷史的時間序列中，所顯現的相貌也不盡相同。尤其是後者說明了這一層次的文化是有生命的，同時亦能兼容異文化的餘地。除此之外民間傳統亦因文化累積，而有一些新的組合；或因面臨不同時間、空間而有所需要，或並非為了需要，由其社會內具有才智者所提出一些創新的文化。當社會大眾願意採納這些異文化、新組合（或新的闡釋）、或創新的文化時，它們才能進入該社會的民間傳統中。因此社會大眾是否採納，則必須通過時間的考驗。在理論上而言，包容到民間傳統中之上述新成份，在某些狀況下，亦能再度消失，甚至既有的民間傳統某些部份亦能消失或演變。

由前文，我們又可以提出一個新的研究運作名詞——風尚文化。此處所指之風尚文化（Fashion Culture）涵蓋了異文化的成份、舊文化之新組合與新闡釋部份，以及某個社會本土創新的文化。依照美國人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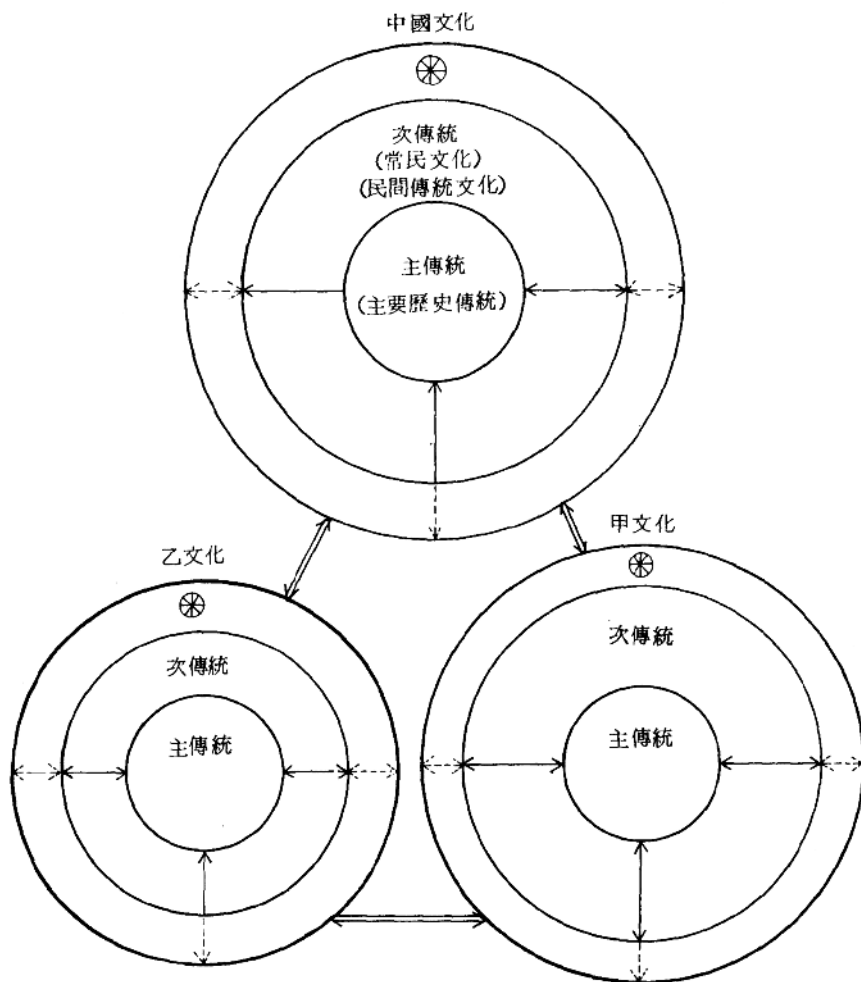
學家沙匹爾 (E. Sapir) 氏之看法，凡與既有習慣不相同者，便為風尚 (Fashion) (註四)。異文化之介入，新組合之產生，以及新創建之文化必與既有習慣 (Custom) 不同。因此筆者將文化因傳播而來，因重新組合，或因新的發明與創新的文化均稱之為風尚文化。所謂風尚文化即為某一社會的文化也好、生活方式也好之方興未艾的部份。例如早年獅子會傳入中國時，成員很少，並不若今天之普遍；在當時將獅子會組織稱之為風尚文化、當無不可。今天以臺灣省為例大小市鎮均有這類組織，我們稱之為民間傳統，亦無不可。

在瞭解民間傳統與風尚文化後，筆者還要提出另一名詞——歷史傳統 (Historical Tradition)。歷史傳統是什麼呢？歷史傳統是如何產生的呢？有沒有那一個社會的歷史傳統，為別的國家、別的民族之歷史傳統所取代呢？筆者認為，在人類之交通訊息不發達前，在人類社會沒有殖民主義前，任何社會的歷史傳統，並非憑空而來，必有所本，自有其源流可循。任何一個民族或一個社會的歷史傳統，來自民間傳統之昇華。一旦昇華成為歷史傳統的一部份，也就成為該民族或社會的核心文化部份，筆者將其稱為主傳統；相對地民間傳統，可稱之為副傳統 (或次傳統)。換言之，歷史傳統 (主傳統) 與民間傳統 (副傳統) 間的關係，是相互回饋與滋潤的。

當殖民主義來臨，大國侵略小國等情況發生時，或經由同化，或經由壓迫，弱小社會之歷史傳統往往會被部份，或大部份為強勢文化之歷史傳統所取代。就是因為有這種情形，在人類學的研究中才會有類似的記載。例如芮德菲爾德氏研究墨西哥之多個大小不同聚落時，所提出之大傳統 (Great Tradition) 與小傳統 (Little Tradition)；城鄉連續 (Urban - Folk Continuum) 以及常民文化 (Folk Culture)，便是一個例證。芮氏所指之大傳統是城市中之文明，是西班牙的傳統，而小傳統與地方性常民文化才是墨西哥當地人的文化。由於 Folk Culture 一詞，首先為芮氏所用，如果我們將常民文化譯為 Folk Culture，或當初有人受到芮氏之影響而 Folk Culture 譯為中文「常民文化」或「俗民文化」，均有所不妥。因此筆者主用民間傳統取代。以資有所區別。同時將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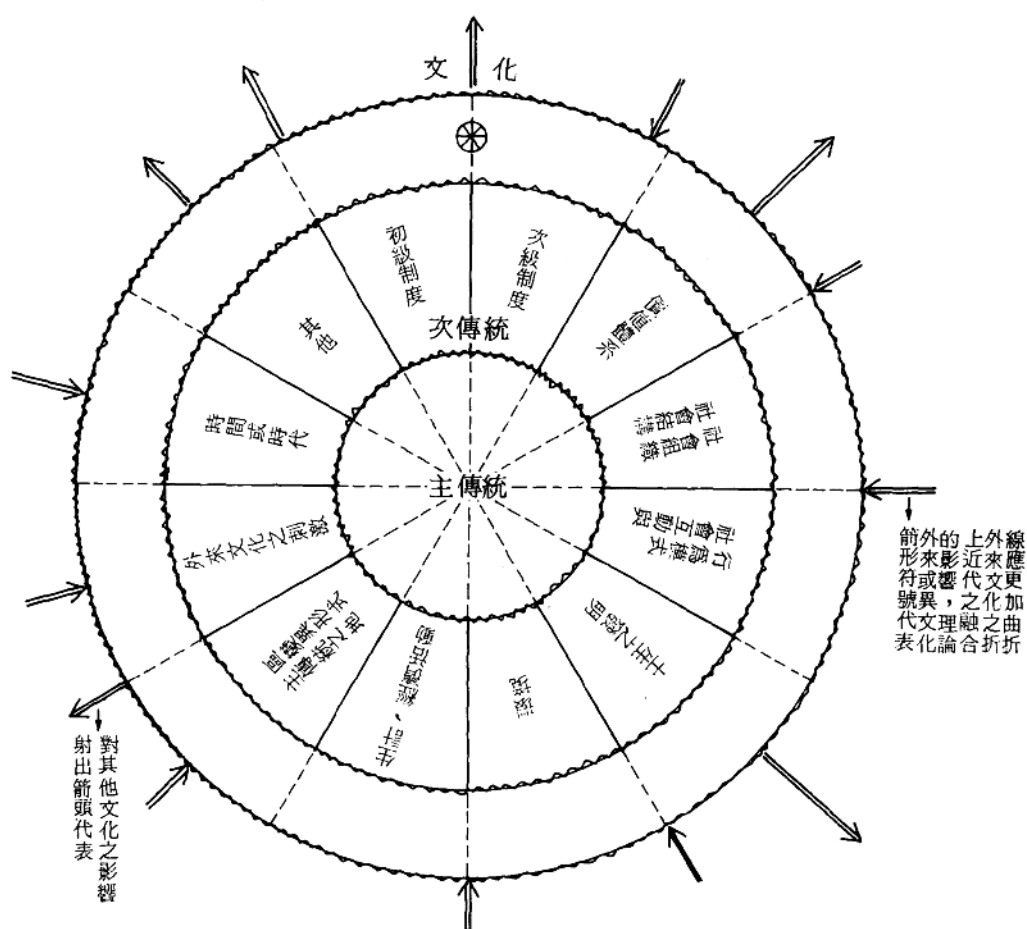
小傳統廢除不用，而用新的運作性名詞如歷史傳統（主傳統），民間傳統（副傳統）來描述與我國情況類似的社會。芮氏之「大傳統」與「小傳統」欠缺兩者之共生關係，而這一點是研究我國時所不能涵蓋的。（註五）

以下筆者以三個圖表來說明，歷史傳統、民間傳統與風尚文化。



圖表一：不同社會之文化、主傳統、次傳統之橫剖關係圖

圖註：⊗形符號所代表的外環，包括了本土創新的文化、異文化、以及原來文化的再解釋，再安排的成份，這一環之文化種類很多，却較少有基礎性與根基性，筆者認為可統稱之為「風尚文化」。這類文化是否能成為民間傳統文化一部份，甚至成為歷史傳統的一部份，必須經過時間的考驗與修飾。



圖二：某一社會之文化、主傳統、次傳統、異文化、本土創新文化橫剖關係圖

圖註：⊗形符號所代表的外環，涵蓋本土創新文化。